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对《公司章程》作相应修订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的条款
<p>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：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智能仪器仪表制造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物业管理；合同能源管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</p>	<p>第十四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：电池制造；电池销售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金属材料制造；金属材料销售；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；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；智能仪器仪表制造；智能仪器仪表销售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住房租赁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土地使用权租赁；金属切削加工服务；机械设备租赁；物业管理；合同能源管理；专用设备修理；电气设备修理；蓄电池租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。）</p>

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